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罗甸县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5日

项目名称		罗甸县人民检察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技术改造及附属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罗甸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罗甸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	22.95	22.95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0	0	-	-	-
		-----本级安排:		27	22.95	22.95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罗甸县人民检察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技术改造及附属工程,得到州县各级部门的支持,项目的完工更加的提升检察事业的开展,提高检察办案效率,促进地区稳定和谐发展。				罗甸县人民检察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技术改造及附属工程,得到州县各级部门的支持,项目的完工更加的提升检察事业的开展,提高检察办案效率,促进地区稳定和谐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购置信息化建设设备	1套	1套	5	5		
			购置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技术改造及附属工程设备	1套	1套	5	5		
			购置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装修材料	1批	1批	5	5		
		质量指标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技术改造及附属工程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信息化建设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装修完工及材料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技术改造及附属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20日	2	2		
			信息化建设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20日	3	3		
		成本指标	购置信息化建设设备一套	2.95万元	2.95万元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技术改造及附属工程装修材料一批		20万元	20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供检察办案效率、促进地区社会经济稳步发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0	30			
满意度 指标(10分)	满意度 指标	干警使用办案设备、技术设备满意度	100%	100%	5	5			
		干警使用信息化设备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100		
绩效 结论	优								

联系人: 岑正本

联系电话: 15286227846